

创远信科（上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复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落实并购重组委员
会审议会议意见的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创远信科（上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8 日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下发的《关于落实并购重组委员会审议会议意见的函》（以下简称“落实意见函”）。

公司收到《落实意见函》后，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分析和研究，并逐项进行了说明和回复。现根据相关要求对《落实意见函》中所涉及的有关问题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创远信科（上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落实北京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委员会审议会议意见函的回复》等文件。

本次交易尚需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予以注册同意，本次交易能否通过上述审核或注册以及最终通过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信息均以公司

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创远信科（上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